

证券代码：833325

证券简称：ST 华晟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华晟世纪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基本情况：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华晟世纪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晟教育”）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2021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1）021001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1、重大财务报表项目的审计受到限制

由于华晟教育未能提供有关货币资金、长期借款等部分报表项目的完整的财务资料，如最新的开立户清单、部分银行的银行对账单、长期借款还款明细等，我们无法对相关报表项目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对华晟教育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长期借款等报表项目的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比较信息延续至报告期的认定

因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对华晟教育 2019 年财务报表项目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收入成本等项目账面价值和发生额无法认定，也无法认定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和内部控制失效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因而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涉及对

应数据的应收账款余额 838.74 万元，坏账准备 528.87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3,751.29 万元，坏账准备 1,383.54 万元，以及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披露等事项，且由于华晟教育未能提供相关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无法判断上述上期数据及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3、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亏损 1,195.45 万元，且已连续亏损 3 年，公司自 2019 年中经营即处于停滞状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

1、公司未能提供有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长期借款等部分报表项目的完整的财务资料，无法对相关报表项目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

2、财务报表项目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收入成本等项目账面价值和发生额无法认定，也无法认定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

3、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亏损 1,195.45 万元，且已连续亏损 3 年，公司自 2019 年中经营即处于停滞状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针对审计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公司董事会已采取相应措施：

1、公司涉及重大未决诉讼情况：积极协调处理各方关系，并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寻求最佳解决方案；争取尽快全部履行相关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消除失信的负面影响，同时努力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管理层采取了相应的措施避免公司经营进一步受到影响，如：保证原管理层的稳定，在保持原经营业务稳定的前提下拓展新的业务、改变原来客户单一状况、制定 2021 年发展规划等。

3、保证业务独立，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得有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

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非标准无法表示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特此公告。

华晟世纪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